

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）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，并向社会公开发布。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。本报告可在“阳谷县人民政府”网站(<http://www.yanggu.gov.cn>)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在县委、县政府坚强领导下，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按照推动行政权力全过程公开、公共服务全流程公开、社会关切全方位回应的原则，政务公开制度化、规范化，全面推动行政审批工作决策、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，全力保障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确保信息发布的全面性、准确性和规范性。严把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完成。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、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明确了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工作牵头单位，各部门相互协作配

合的工作机制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从信息公开、电子政务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，不断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。2023 年发布政务信息和行政许可信息 456 条，均在阳谷县政务服务网公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坚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机制，畅通申请渠道，根据条例的有关规定，我局在 2023 年共受理依申请信息公开 2 件，从受理形式看，信件受理 2 件；从办理结果来看，按时办结数为 2 件，我局对收到的所有申请均按规定认真办理，全部回执受理或者不受理，受理的案件均在 20 个工作日给予答复。对不属于本局职能范围的申请也已及时向申请人作出了解释说明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加强政务大厅和门户网站等公开载体建设，规范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，严格按照《保密法》扎实工作，措施有力，提高了公共服务水平和政府工作透明度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线上加强网站栏目设置调整和内容维护，及时做好网站内容的维护更新工作，确保信息内容客观准确。线下在大厅设置了政务公开专区，摆放办事指南等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安排一名专职人员负责政府信息政务公开工作，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专题培训学习，提高了政务公开服务水平，接受大众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414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0050.75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格式标准化程度不高；二是依申请公开答复流程及格式需进一步梳理和规范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强化公开意识。切实加强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宣传，继续将政务公开作为本局重要工作内容，认真抓好抓落实，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，不断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二是严格依法公开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信息的界定。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规、制度的规定，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的梳理，及时公开政务信息，公开内容做到真实、具体、全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3 年度，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未向申请人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积极公开本单位信息，最大限度保障公民知情权。切实转变观念，强化服务理念，切实公开本单位信息公开规定的实施工作。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依托政府网站公开本单位各项财政会计工作，行政许可工作，持续深化政务管理信息公开，通过统一平台定期公开行政许可结果信息，做好网站日常管理工作。

（三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承办的建议提案共 4 件，其中，按期办结率 100%，在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实践情况

深化政务服务“同标同源”建设。推进国泰系统事项梳理，确保办事指南在窗口端、PC 端、移动端、自助端“四端”同源发布、同步更新。已完成 250 项主项，263 项子项，1162 项办理项的行政许可事项梳理工作。

（五）报告数据统计说明

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（六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

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。

机构名称：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

咨询电话：0635-6026916

电子邮箱：ygxzwfwzx@126.com

联系地址：谷山北路 181 号一楼大厅

邮政编码：252300